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苏州太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南通市通州区第二人民医院办公家具、医疗家具、病床及护理车采购安装项目 JSZC-320612-JZCG-G2025-0051 包号：3包 病床及护理车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翻身电动病床，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太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人，营业收入为439.48万元，资产总额为538.1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双摇病床，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嘉泰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606万元，资产总额为21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苏州太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